

##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管人员。

#### 2. 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主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3. 董事出席情况

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 11 人。其中，董事魏成文先生、李华先生、柴志勇先生、李建民先生、尚佳君先生、石来润先生等 6 人出席现场会议。董事张晓东先生、独立董事李端生先生、毛新平先生、刘新权先生和汪建华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。

#### 4. 主持人和列席人员

会议由董事长魏成文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#### 1、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## 2、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

本公司 2021 年 1-9 月实现净利润 6,768,063,996.74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7,650,827,203.89 元，减去 2021 年分配的 2020 年利润 871,525,912.78 元，2021 年三季度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3,547,365,287.85 元。

本公司拟以 2021 年三季度末总股本 5,696,247,79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5.86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3,338,001,208.46 元，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.11%。

报告期内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它形式的分配方案。

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#### 3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中介机构，审计费用 220 万元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》及《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#### 4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，审计费用 60 万元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将提

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》及《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#### 5、关于与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

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。关联董事魏成文先生、李华先生、张晓东先生、李建民先生、尚佳君先生回避表决，经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，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关联交易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》及《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#### 6、关于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年初预计额的议案

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取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。关联董事魏成文先生、李华先生、张晓东先生、李建民先生、尚佳君先生回避表决，经其他非关联董事表决，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年初预计额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》及《独立董事意见》。

#### 7、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在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召开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期半天。

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：

1. 《关于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》；

2. 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3. 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;
4. 《关于与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;
5. 《关于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年初预计额的议案》。

经董事表决，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